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家庭

农场培育)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项目概况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川财农〔2022〕68号)文件要求，省级下达我区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家庭农场培育项目中央财政补助资金80万元。仁和区编制了《仁和区2022年度家庭农场项目管理实施方案》,通过家庭农场自愿、乡镇推荐的原则，在全区13个乡镇选定符合项目要求的7个家庭农场实施该项目，项目于2022年9月7日报区政府批复实施（批复文件：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的批复》攀仁府〔2022〕89号），同时报市农业农村局备案。

1.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按照文件要求，区农业农村局采取主体自愿乡(镇)推荐的方式进行申报，最终确定7个项目实施主体并编制了项目实施方案，申报主体都对项目建设内容、投资及真实性做出承诺，并签订承诺书。2022年9月18日— 9月19日,《实施方案(送审稿)》已经区委财经委员会2022年第10次会议、区政府常务会2022年十三届第24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目前已将《2022年度攀枝花市仁和区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家庭农场培育项目管理实施方案》呈报市局审批，并报省厅备案。项目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按照实施方案目标要求，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家庭农场培育项目支持家庭农场7家其中示范工程一类1个，实施培育工程6个（培育一类4个，培育二类2个）。目前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全区家庭农场规范管理得到进一步加强，实现区域内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的家庭农场全部纳入名录库管理；通过培训指导提升家庭农场管理水平，生产质量得到提升，实现农业增产增效，农民增收。项目建设期限2022年6月-2023年6月，从申报到实施再到验收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计划进度进行建设。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建设内容与批复一致，围绕家庭农场的基础设施、水利设施、产业发展等方面进行建设，申报方案目标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办法及家庭农场实际需求进行建设内容编制，项目申报内容、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项目于2022年6月由省级下达中央财政资金80万元，下达资金及时，自筹资金141.7万元，在建设过程中自筹资金通过农户筹资筹劳方式进行，资金筹集到位及时，资金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项目于2022年10月由仁和区政府批复实施，于2023年6月30日前完成建设，并通过区乡两级验收后完成报账。单体扶持7个，完成财政资金补助80万元；项目下达财政资金80万元，实际使用财政资金0万元，项目将按照实施方案在6月30日前完成实施、验收和报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采取专项资金管理，为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特制定了管理制度，保证了项目资金管理规范、报账程序到位。专项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项使用”；专项资金实行报账制，资金拨付一律转账结算，杜绝现金支付；资金的拨付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内容，不准擅自调项、扩项、缩项，更不准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压；资金拨付动向，按不同专项资金的要求执行，不准任意改变；特殊情况，必须请示。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从申报到批复实施再到区乡两级验收，严格实施流程进行，并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对项目进行监管。家庭农场组织专人对项目方案、设计等申报材料进行编制，将申报资料交所在乡镇初步审核，并推荐报项目主管部门，项目主管部门报区财经委员会、政府常务会讨论通过后报市级批复、省级备案再组织实施。在实施过程中项目主管部门将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对涉及道路、水利、场地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主管部门协同专业部门进行质量把关，确保项目按质、按量、按时完成。财政补助资金达到财评要求的项目，将按照要求进行财评。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项目计划扶持家庭农场7家、财政资金补助80万元，实际扶持家庭农场7家，补助财政资金80万元。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要求，7个家庭农场项目于2023年6月30日全部完成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区级统一安排资金使用率达到100%；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完成项目财政资金投资0万元，自评得分96分。

（二）项目效益情况。通过项目建设，全区家庭农场规范管理得到进一步加强，实现区域内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的家庭农场全部纳入名录库管理；通过培训指导提升家庭农场管理水平，生产质量得到提升，实现农业增产增效，农民增收。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项目从申报、资金下达、批复、实施、验收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监督、检查、审核，未发现问题。

（二）相关建议。

项目实施方案建设期限为一年，建议项目下达资金尽量提前，给项目建设留足时间，争取当年完成建设任务。